



##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5日前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水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0月26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刊登在2013年10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不断扩大。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减少财务支出，同时，考虑到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2,000万元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使用27,000万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资金分期逐步投入的实际情况，为尽量减少公司银行借款财务费用的支出，同意公司使用上述两个项目中的闲置超募资金1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半年，以保证公司施工业务的快速发展资金周转的需要。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营运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0月26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0月26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保荐机构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0月26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深圳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 1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0月26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由于公司部分职能部门的增设及调整等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作如下调整：

- 1、增设总裁办公室、总工办公室、信息中心；
- 2、在原有审计部的基础上设立审计中心，在原有市场拓展部的基础上设立营销中心；
- 3、原人事行政中心更名为行政中心，原设计中心更名为设计院；
- 4、原购销中心撤销。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10 月 25 日**